

# 最新树木修剪的合同书(实用5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树木修剪的合同书篇一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1.3工程内容：施工图中所有内容，不含水系净化系统、泳池机房及设备、雕塑小品

1.4场地标高超出正负300范围外的土方挖填、造型大样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土方回填、造型的现场指挥，场地标高在正负300范围内土方挖填等由乙方负责。除根据图纸要求造型外，乙方负责根据现场情况将造型调整至合理美观。

2.1、竣工时总体效果要求：硬质部分以2.2质量标准：除本合同注明的外，其他按现行的国家有关施工及验收标准进行

施工及验收，绿化施工执行《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

范》[gjj/t89-9]《城市绿化和园林绿地用植物材料木本苗》-gj/t34

及株洲市的有关规定。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与标准和设计要求进行施工，随时接受甲方及监理人员的检验，并按甲方及监理人员的要求返工或修改，承担自身原因返工或修改发生的费用。

## 2.3绿化质量要求：

(1)整体达到甲方认可的施工图效果；花木无枯萎、歪倒；草皮无黄、灰等杂色；乔木树干挺拔，无病虫，全冠者要求枝叶茂盛，符合感观效果。

(2)小苗造型的模纹图案顶面无参差、起伏现象，图案造型清晰、栽植密度、草皮铺贴达到设计及规范要求。

(3)草皮铺贴均匀，品种一致。

## 3.1、合同价款：总造价约元。

3.1.1本工程绿化部分合同范围内按图纸综合单价包干3.1.2本工程土建、水电、铺装、泳池部分合同范围内按图纸总价包干3.2、施工过程中因设计变更(注：场地标高以现有状况为准，标高变化及标高变化而引起的工程量增加不作为设计变更依据。)而造成的工程量增减，经甲方现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核准，其价格按投标文件报价时相应项目的价格调整费用。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投标报价书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投标书中已有的价格执行；

(3)投标报价书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甲方审批确认后执行。

## 3.3、最终双方确定的综合单价也不得因施工时设计变更造成

数量上的增加(减少)而进行调整。

3.4、暂定价、建设方指定的产品价、所发生的差价结算进按实调整。

4.1、合同工期：计划开工日期为月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签署的开工通知为准)。\_\_年春节前完成水系两侧及主入口景观绿化。\_\_年5月20日全部竣工验收。

4.2、竣工工期超过合同约定的工期，乙方按500元/天支付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4.3、由于甲方原因及不可抗力的原因延长工期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顺延。

5.1、本工程绿化部分按国家现行《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检查验收，其它工程按相应国家规定标准验收。中标质量标准即合同质量标准，竣工验收如未能达到中标质量标准的，应处以工程造价5%的违约金。

5.2、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质量和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责任。

5.3、如乙方施工力量、技术水平明显不能满足工程进度和质量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施工队伍或退出工程交其它单位承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违约责任由乙方负责。

5.4、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国家施工规范和附属设施有关专业验收标准精心施工。

5.5、由于乙方质量造成工期延误，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6.1、工程竣工经甲方初验合格后，乙方应在7天内拆除施工

时搭设的临时设施，搬迁施工机械设备，清理和平整施工场地，疏通排水管道等清场工作。

6.2、在正式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前，乙方应负责对已完工程进行全面维护、保养和管理。由于维护管理不当，造成局部工程损坏，乙方必须认真修复，并承担修复费用和责任。

6.3、绿化工程要求包种包活，养护期1年。补种树木养护期计算以补种日起算；景观土建工程(含水电)保修1.5年。

7.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按施工规范要求填报各项资料，竣工后必须绘制竣工图(三套)全部资料应在工程竣工后15天内提交。

7.2、如果由于竣工资料不齐而影响工程验收，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满足下列条件时，乙方可向甲方提出竣工报告，要求验收。

8.1、全部工程完工，已按施工规范规定通过各单项工程的验收。

8.2、竣工资料及验收文件已按规定提交给甲方与监理方，并经初验符合要求。

8.3、竣工日期按竣工验收签发验收证之日算起。

9.1、计量

除设计变更而造成工程量变化需按相应调整部分增减外，其它不作调整。

9.2乙方应在竣工验收之日起15天内上交决算资料，甲方在收到乙方决算资料后3个月内应审计完毕。

### 9.3、付款办法

收并结算完成后，支付到结算造价的95%。其余部分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个月内支付完毕。

绿化部分：完成该部分总量的60%后，支付到已完实际造价的50%；全部栽植完毕后支付到该部分累计已完实际造价的80%；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后付至90%。其余部分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的一一个月内支付完毕。

付款时，乙方应提供等额建安发票，结算时付款时，乙方应提供完全额建安发票。

### 10.1、双方责任：

- (1) 甲方确保现场水、电、路三通，水电费由乙方承担。
- (2) 甲方有责任协调各施工队之间及周边的摩擦和矛盾。
- (3)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材料或工程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补偿乙方损失或有责任协助乙方进行索赔。

10.4、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届时协商解决。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8)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2.1、质保期(养护期)内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48小时内进行维修、养护，如乙方不能及时修补，甲方有权自行维修、补种，维修、补种费用按实际发生费用进行计价，并从质保金

中扣除。

12.2、发生合同争议，并在协商时，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进行停工，如发生这种情况，乙方按每天支付违约金500元/天，造成损失时由乙方负责。

12.3、因乙方原因，项目质量或竣工时总体效果要求达不到约定的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纠纷时，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请有关合同管理部门调解和仲裁，也可直接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

乙方：

## 树木修剪的合同书篇二

甲方：

乙方：

\_\_\_\_小学凿石分校校园内有广玉兰14株、松柏2株、球状四季青5株，石榴树2株，桂花树4株，石榴树2株，樟树12株，夹竹桃2株，种植草皮约100平方米。

由于多年未进行有效的修剪和整理，校园内树木过分生长，树高、冠径都严重超标，还残留了部分枯枝，时不时掉落，不但影响了校园整体美观，还造成了一定的安全隐患。

天台小学凿石分校将校园内所有花草树木承包给殷小红女士修剪、整理。

工作要求：修剪整理必须在2016年7月至2016年8月之间分四次完成。

第一次：校园内所有花草树喷洒农药，除虫（喷洒的’必须是国家允许范围内的非剧毒农药，不得污染学校水源）

第二次：清除杂草，钩除所有树木枯枝，修剪花木杂枝。  
（与第一次时间间隔3天）

第三次：广玉兰、四季青、松柏初步成形，草皮修剪平整、成形。（与第二次时间间隔2周）

第四次：校园内所有树木修剪成形。（与第三次时间间隔2周）

劳动报酬：按天计算。200元/天（双方按时记工，对工。）

支付方式：四次修剪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按双方记工一次性支付所有工资。

特别申明：花草树木修建过程中必须注意自身安全，文明施工，安全施工，所有安全责任自负。

甲方：

乙方：

### 树木修剪的合同书篇三

甲方：

乙方：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为了明确甲乙双方责任、互相配合按甲方要求完成养护管理工作并根据本项目的具体

情况签订本合同。

## 绿化养护委托管理项目

2.1 养护委托期限自\_\_\_起至\_\_\_止。合同到期若甲方对养护区域验收满意可以再续合同。

2.2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养护移交验收合格结清所有款项后失效。

3.1 委托管理\_\_\_公共区域及住户私家花园的绿化养护管理（详见附件）。

1) 公共区域绿化养护管理总面积约\_\_\_平方米。

2) 住户私家花园面积约\_\_\_平方米。

3) 每季草花更换量暂定为\_\_\_平方米。

4) 园区一期至七期公共区域景观改造。

5) 防台防汛时期的附加措施。

6) 园区一期至七期公共区域树木习性标示牌

## 3.2 委托管理内容

### 公共区域：

1) 乙方负责树木、地被、草坪和摆饰盆栽、花坛的养护，防治病虫害和草害的修剪整形施肥等绿化养护工作。

2) 乙方负责草花之更换及盆栽的管理及日常养护。

3) 乙方须为公共区域建立养护管理档案（包括树木草坪种类、



习性、数量或面积、现况等)。

4) 乙方分\_\_\_\_年完成指定的所有景观改造，甲方负责苗木成本，乙方施工期间的如需增添工作人员的其工资及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5) 改造完成后须对各景点进行日常的维护和清洁。

6) 乙方须派专人负责园区外围杂草修剪及园区内侧红外线周界报警区域的修剪，确保园区报警系统正常运作。

7) 乙方须对园区排水沟内的落叶、枯叶、垃圾等有计划的进行清理，确保水沟的畅通。

私家花园：

1) 乙方须为每户私家花园建立养护管理档案（包括草坪面积、树木种类等）。

2) 绿篱、灌木、草坪的日常修剪及养护。

3) 落叶清理。

4) 病虫害防治视虫害发生情况而定。

5) 施肥、浇水、清理住户自行负责。

6) 乙方在进入私家花园前，须通知物业前台与住户进行确认后后方可进入。

7) 乙方在进行施作前须对该户私家花园进行全面检查，如发现问题要及时与住户确认后后方可施作。

8) 乙方须对私家花园排水沟内的落叶、枯叶、垃圾等有计划的进行清理，确保水沟的畅通。

4.1乙方必须遵守汤臣高尔夫园区的各项规章制度，并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4.2按植物生长需要定期施肥。乔灌木根据养护要求进行修剪，球类和绿篱灌木根据要求进行修剪整形。草坪按要求定期进行轧剪，定期施肥以保持绿色效果。

4.3乙方应对指定的盆栽草花要按季节进行更换草花，保持草花种植与观赏效果。

4.4乙方要及时对绿化区域内绿地、人行道上的野草进行清除。

4.5乙方承担养护管理项目范围内的所有植物正常生长的责任。

4.6乙方应根据季节的变化合理安排检查、养护工作，并建立健全养护管理档案。

4.7乙方应做好涉及环境绿化内容的检查、评选等协调组织工作。

4.8乙方管理期满时应将养护管理的所有资料及绿地中的各类植物完好地移交甲方。

4.9乙方必须配置并经甲方确认并具有实践经验的养护管理队伍。若甲方对操作人员的管理不满可要求乙方予以更换。

4.10根据上海市园林管理局1998年制定的《上海市园林绿化园艺养管标准》实施养护管理，同时根据绿化养护工作需要，参照上海市园林管理局编制的沪建（91）第363号《园林植物养护技术规程》、《园林植物保护技术规程》、《园林植物栽植技术规程》、《行道树栽植技术规程》和《大树移植技术规程》作为实施依据。主要包括：

1) 群落结构合理，整体观赏效果好；

- 2) 植物生长良好，季相分明；
- 3) 花卉布置精细完美；
- 4) 草坪生长茂盛，无杂草；
- 5) 行道树生长健旺，有防护措施。

4.11本养护项目的质量考核标准为优良级。养护过程中，乙方除严格进行自检外，应接受甲方的质量抽查和监督。对不符合验收规范部分，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及时整改，并承担返工整改的费用。

5.1承包在养护期限内，乙方应严格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管理任务。

5.2主要养护手段内容为：

5.2.1修剪：根据各类植物生长特点，质地环境，景观要求，按照操作规程适时进行。

5.2.2施肥：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及植物对肥料的需要及要求，每年施肥不得少于3次，对于草花、盆栽、观叶植物、草坪及新种植物视生长情况，做到适时适量进行施肥，以保证各类植物生长旺盛达到一定景观效果。

5.2.3除草：各类绿地、树穴、绿带等要结合松土，及时清理各类杂草。

5.2.4抹芽：主要用于乔木、大型灌木，对不定芽要及时清除，以保质树林骨架清晰，促使生长形态美观，养分集中(特别是强修后，更应注意)。

5.2.5病虫害防治：病虫害防治是园林植物养护中较为重要的

手段和内容，要根据各类植物的寄生对象及时做好预测、预报，及时采取措施防治。

5.2.6抗旱、抗台、排涝：旱季及新种植的植物要及时进行喷灌，防止植物因脱水而造成枯死。台风期间要做好加固、排涝、抢险工作，防止植物受损。

5.2.7苗木补缺：对死亡苗木进行清除，并在原有位置补栽新的植株，对缺空处进行补种。

5.2.8绑正、扶正、培土：台风、梅雨季节之前，以防为主，对固定绑扎等进行一次全面的检修加固，遇连续下雨或暴风雨等灾害性天气应强加巡视检查，如发生树木倒伏影响交通或景观的，应突击抢修，在暴风雨过后全面检查，树木歪斜的，应扶正、加固，并对其根部培土。

5.2.9清卫、保洁：对各类绿地、绿带、树穴、花坛必须达到全日保洁，及时清理残花、枯枝、枯叶等，做到整洁美观。对于绿化废弃垃圾要及时清理出园区不得堆放（垃圾处置费用由乙方自理）。

5.3乙方在养护期间，必须加强日常监督工作，防止人为因素破坏。

6.1乔灌木树冠完整、生长旺盛、无病虫枝、无明显枯枝、死叉、无害虫的虫卵、活虫、无明显介壳虫危害，在正常情况下不黄叶、不焦叶、不卷叶，叶上无虫粪、虫网、灰尘等。

6.2绿篱要保持很好的长势和整齐美观的形象，控制高度适宜、徒长枝控制在10厘米以下，无破损部分和缺株现象。

6.3地被植物要求长势茂盛、无杂草、无明显残叶枯花等。

6.4草坪高度控制平坦整齐，生长良好、无明显杂草，残缺和

积水，做到适时施肥、定时修剪及补植等工作。

6.5造型植物应保质优美形态、生长旺盛、无明显残缺，徒长枝控制在10厘米以下。

6.6绿化景观效果显著，无植物倒状，植物病虫害防治及时，危害率控制在5%以下。

7.1考核验收以《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为依据，最终以甲方的认可为准。

7.2乙方在本合同期内，如非因人为破坏或不可抗力造成树木、观叶植物和草花等死亡或生长不良而影响景观的，必须立即调换并承担调换的所有费用。

8.1养护管理使用水、电由甲方提供，乙方应合理使用杜绝浪费。

8.2养护管理所需消耗材料及设备，如肥料、药剂、指定的草花、盆栽观叶植物、草籽；车辆；水泵；电缆；园林专用机械等由乙方自行添置（详见设备清单），费用乙方自理。乙方使用的消耗材料，须经甲方的确认后方可使用。

8.3设备只限在本园区内使用，若需借出须经甲方同意。

8.4若发现任何设备、设施损坏应及时修理，确保它们的正常运行，不得影响园区内的正常工作。

8.5养护期间甲方提供乙方用于存放养护设备及材料的放置间。

9.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提供日常养护电源、水源及通行道路。

9.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9.2.1乙方须为员工配置统一的制服。

9.2.2乙方在本园区内经营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业务，须得到甲方的认可，并向甲方提交此项目总金额\_\_\_%的服务费。

9.2.3非繁忙季节（冬季）乙方驻场人员须达到\_\_\_人以上，确保日常养护工作的正常进行；繁忙季节（春季、夏季、秋季）则须保证驻场人数达到\_\_\_人。以上驻场人员安排包括驻场项目经理1名，管理人员2名，其余为施作人员。

9.2.4基本养护时间：园区工作时间为周一至周五9：00~12：00、13：30~18：30，其他施作时间不得有噪音产生，乙方每月向甲方提交次月人员排班表、养护工作计划及上月的养护工作总结，每日工作完毕后提交当日未完成的养护工作事项，一周结束前提交下周私家花园养护工作计划。

9.2.5乙方进入私家花园施作应遵守相关规定，若因违反相关规定造成住户投诉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9.2.6养护工作要求草坪覆盖度不得少于95%，应控制病虫害，草坪色泽正常，生长良好，无杂草。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植物，凡经栽植成活一年以上的其保活率均应达到98%。

9.2.7在合同期内，乙方无权以任何理由将合同清单中的苗木移动或移出，如需移动应双方协商认可并作移动书面协议后方可移动。

9.2.8乙方应在养护进场前，熟悉现场环境，做好各项养护准备工作。

9.2.9乙方必须做好养护质量、进度控制。

9.2.10乙方必须坚持文明施工，按批准的养护管理方案组织养护，养护期满后按甲方要求做好移交工作。

9.2.11养护期间，乙方应按照国家安全生产及劳动保护等方

面的有关法规条例，积极采取安全生产措施，防止发生设备事故和人身伤亡事故以及大树意外伤人事故。乙方承担因安全措施不当所造成事故的完全责任和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

9.2.12绿地区域因其他施工引起的损坏或修补，由甲方向施工方或项目方提供修复费用或材料。

9.2.13乙方在养护过程中必须遵守甲方园区的相关管理条例。

9.2.14甲方所指定的景观设计乙方须在指定时间内提供具体的费用及设计方案，并以市场价代为购入苗木等。

9.2.15乙方辞退员工须当天通知甲方，此人将不得再进入本园区，以便甲方对入园人员进行管理。

## 10.1 委托养护管理费

### 10.2 付款方式

10.2.1乙方应于每月\_\_\_日之前开具正式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在次月日前支付发票金额的全部款项（\_\_\_元/月）。

10.2.2甲方应停止支付最后一个月的养护费即人民币\_\_\_元，待乙方养护期满向甲方移交全部资料，经双方验收合格并签收后，在天内支付（如合同续签，则续签后\_\_\_天内付清余款）。

11.1因乙方原因而影响到园区住户生活安全及养护区内的设施损坏或遗失，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若此类事件发生3次以上，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有权向乙方收取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乙方因上述原因承担违约金及赔偿责任的，甲方可在应支付的养护管理费中予以扣除，乙方不得对此提出异议。

11.2因乙方养护不善造成委托管理范围内的苗木死亡，则乙方须承担由此给甲方引起的一切损失。

11.3若乙方未按本合同执行绿化养护管理，甲方有权予以指出并发文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若乙方在期限内未能整改达致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违约金人民币\_\_\_\_，并要求乙方继续限期整改；或有权选择解除合同，并向乙方收取合同年总价\_\_\_\_%的违约金。

11.4若乙方已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如树木加固等)，但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如强台风、地震等)使树木、花卉及草坪受损，造成经济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但应及时向对方通报。

11.5非乙方施工或操作引起绿地损坏，由甲方落实修复经费，乙方进行修复。

11.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此项目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11.7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予其他公司，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或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可向合同履行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起诉。在诉讼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13.1为加强现场联系，甲方派\_\_\_\_负责联系工作，乙方派\_\_\_\_负责联系工作。若双方联系人员有变动应及时发文通知对方。

13.2如甲方不再承担该小区的物业管理服务，则本合同自动



终止。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友好协商解决。

13.4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方各执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 树木修剪的合同书篇四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遵循平等自愿、互利公平和诚实合作的原则，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负责汇锦园小区花草树木的养护和管理。

二、期限：养护期为一年，自\_\_\_\_年\_\_\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日止。

三、养护费用每月为人民币4100元，大写：肆仟壹佰圆整。

四、付款方法：按月付款。

五、甲方负责养护范围内所有苗木的安全管理，如人为损坏由甲方全部负责。甲方提供水源、电源、工具临时安放点（水、电费由甲方负担）。如因水、电源不畅而造成养护范

围内的植物死亡，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六、乙方在接管养护前应清点甲方现有的苗木，如有死亡和无法补救的苗木，要向甲方提出并记录在案，乙方在养护期间如有花木自然死亡，乙方要及时报知甲方，协商补种。

七、乙方在养护期间，严格按《绍兴市绿化养护条例》标准养护管理。如乙方未按条例养护，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八、甲方未按合同约定，逾期支付养护款，甲方承担违约全部责任并每天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九、乙方在日常维护期间，维护完成后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清理现场。

十、本合同甲乙双方负责人签字生效，双方信守合同，如有违约，协商解决，如解决不妥由当地法律部门仲裁。

十一、因其它原因增加或减少养护范围，应双方及时沟通，补签合同，甲乙双方应互惠互利密切配合，保证园区的绿化效果。

十二、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持壹份

甲方：

乙方：

## 树木修剪的合同书篇五

乙方：\_\_\_\_\_

甲方将\_\_\_\_\_绿化委托乙方承包括养护(简称养护)，双方

本着平等、互利、合作的原则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1. 甲方将\_\_\_\_\_绿化共\_\_\_\_\_委托乙方养护。
2. 合同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合同期满，双方可续约，但须提前一个月办妥有关手续。
3. 委托方法为乙方整体承包方式。

绿化养护工作分为基本工作项目(简称基本工作)和定期工作项目(简称定期工作)两部分。基本工作是指一般地正常维护，即浇水、清理垃圾、防风防汛、补植和防人为损坏及零星病虫害防治、除杂草和修剪等;定期工作是指全面修剪整形、施肥、除杂草、松土和全面病虫害防治。

绿化养护工作要求及检查验收标准详见附件一。

## 1. 甲方责任

- a. 凡经园林专业技术人员鉴定确认与季节或立地条件不相适应的植物，在乙方接收养护前须作必要更换的，其费用由甲方负责。
- b. 全面监督、指导、检查、验收乙方工作。
- c. 在检查时如发现有不合格之处，应以“质量整改通知书”的形式书面通知乙方。
- d. 及时为乙方办理结算，按时支付当季应付费用。

## 2. 乙方责任

- a. 认真按合同标准养护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

从甲方的管理。

b.对甲方验收不合格之处，甲方应及时进行适当的整改。

c.负责对合同范围内绿地的主要观赏植物进行挂牌宣传，说明其品种原产地，生长特性及养护方法。

d.统一着装，佩戴工卡上岗。做到工完场清，文明作业。

e.每逢重大节日，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合理布置花坛、园林小品等，费用另计。

f.为保证管理到位，乙方应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做好日常养护记录，建立绿化养护技术档案。有紧急情况随叫随到。

1. 费用计算方法：

a.绿化养护费按平均\_\_\_\_\_元/平方米·年计算，绿化面积共\_\_\_\_\_平方米，绿化养护承包总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_元/年，季平均\_\_\_\_\_元。

b.更新、改造、非乙方责任补植按实际面积乘以单价结算。

c.逢重大节日，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合理布置花坛、园林小品等的费用由甲方按实际支付。

2. 付款方式

a.绿化养护费按季度(每3个月)平均支付。合同签订时甲方应支付首期费用，以后提前一个月支付下一季度的养护费用。

b.养护区域的绿化更新、改造、非乙方责任补植花卉树木，以及布置节日花坛、设置园林小品等应甲方要求新增项目，在确定造价后甲方应先预付60%用于购买必要的花卉植物和工

程材料，其余40%在完工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一次性付清。

1. 中途退约：甲乙双方无须提出任何理由，提前60天书面通知对方即可解除合同。

2. 若不提前通知对方，退约方应支付另一方2个月的养护费作为经济赔偿。

1. 甲方应根据乙方事先通知的作业计划，安排专门人员协调解决水电等配套工作。

2. 如遇不可抗拒自然灾害(如强台风、冰雹等)造成重大损失由甲乙双方商议解决补救办法，费用由甲方承担。

3. 由乙方工作失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作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本合同一式四份(正副本各两份)，双方各执两份(正、副本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 附件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代表：\_\_\_\_\_

乙方代表：\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